

國立臺南大學 函

地址：700301 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聯絡人：楊孟璇

電話：06-2133111 分機：621

電子信箱：yms1202@mail.nutn.edu.tw

受文者：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南大國語字第11200209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A09670000Q_1120020912_doc1_Attach1.odt、
A09670000Q_1120020912_doc1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本校國語文學系舉辦「第十六屆思維與創作暨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徵稿啟事1份，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踴躍賜稿，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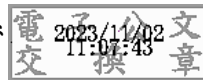
說明：

一、旨揭研討會訂於113年4月26日（星期五）及27日（星期六）於本校J106會議室舉行，即日起至113年2月徵求相關議題之研究論文，敬請踴躍投稿。

二、檢附研討會徵稿資訊如附件。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本校國語文學系



《中國文哲研究集刊》撰稿格式

爲便利編輯作業，謹訂下列撰稿格式：

- 一、各章節使用符號，依一、(一)、1.、(1)……等順序表示：文中舉例的數字標號統一用 (1)、(2)、(3)……。
- 二、所有引文均須核對無誤。各章節若有徵引外文時，請翻譯成流暢達意之中文，於註腳中附上所引篇章之外文原名，並得視需要將所徵引之原文置於註腳中。
- 三、請用新式標號，惟書名號改用《 》，篇名號改用〈 〉。在行文中，書名和篇名連用時，省略篇名號，如《莊子·天下篇》。若爲英文，書名請用斜體，篇名請用“ ”。日文翻譯成中文，行文時亦請一併改用中文新式標號。
- 四、獨立引文，每行低三格；若需特別引用之外文，也依中文方式處理。
- 五、注釋號碼請用阿拉伯數字隨文標示。
- 六、注釋之體例，請依下列格式：

(一) 引用專書：

1. 王夢鷗：《禮記校證》（臺北：藝文印書館，1976年），頁102。
2. 孫康宜著，李爽學譯：《陳子龍柳如是詩詞情緣》，增訂本（西安：陝西師範大學出版社，1998年），頁21-30。
3. Mark Edward Lewis, *Writing and Authority in Early China*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9), pp. 5-10.
4. René Wellek and Austin Warren, *Theory of Literature*, 3rd ed. (New York: Harcourt, 1962), p. 289.
5. 西村天因：〈宋學傳來者〉，《日本宋學史》（東京：梁江堂書店，1909年），上編(三)，頁22。
6. 荒木見悟：〈明清思想史の諸相〉，《中國思想史の諸相》（福

岡：中國書店，1989 年），第二篇，頁 205。

(二) 引用論文：

1. 期刊論文：

- (1) 王叔岷：〈論校詩之難〉，《臺大中文學報》第 3 期（1979 年 12 月），頁 1-5。
- (2) 林慶彰：〈民國初年的反詩序運動〉，《貴州文史叢刊》1997 年第 5 期，頁 1-12。
- (3) Joshua A. Fogel, “‘Shanghai-Japan’: The Japanese Residents’ Association of Shanghai,”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59.4 (Nov. 2000): 927-950.
- (4) 子安宣邦：〈朱子「神鬼論」の言說的構成——儒家的言說の比較研究序論〉，《思想》792 號（東京：岩波書店，1990 年），頁 133。

2. 論文集論文：

- (1) 余英時：〈清代思想史的一個新解釋〉，《歷史與思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6 年），頁 121-156。
- (2) John C. Y. Wang, “Early Chinese Narrative: The *Tso-chuan* as Example,” in *Chinese Narrative: Critical and Theoretical Essays*, ed. Andrew H. Plak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7), pp. 3-20.
- (3) 伊藤漱平：〈日本における『紅樓夢』の流行——幕末から現代までの書誌的素描〉，收入古田敬一編：《中國文學の比較文學的研究》（東京：汲古書院，1986 年），頁 474-475。

3. 學位論文：

- (1) 吳宏一：《清代詩學研究》（臺北：臺灣大學中文研究所博士論文，1973 年），頁 20。
- (2) Hwang Ming-chorng, “*Ming-tang*: Cosmology, Political Order and Monuments in Early China” (Ph.D. diss., Harvard University, 1996), p. 20.
- (3) 藤井省三：《魯迅文學の形成と日中露三國の近代化》（東京：東京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博士論文，1991 年），頁 62。

(三) 引用古籍：

1. 原書只有卷數，無篇章名，註明全書之版本項，例如：
 - (1)〔宋〕司馬光：《資治通鑑》（〔南宋〕鄂州覆〔北宋〕刊龍爪本，約西元 12 世紀），卷 2，頁 2 上。
 - (2)〔明〕郝敬：《尚書辨解》（臺北：藝文印書館，1969 年《百部叢書集成》影印《湖北叢書》本），卷 3，頁 2 上。
 - (3)〔清〕曹雪芹：《紅樓夢》第一回，見俞平伯校訂，王惜時參校：《紅樓夢八十回校本》（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8 年），頁 1-5。
 - (4)那波魯堂：《學問源流》（大阪：崇高堂，寬政十一年 [1733] 刊本），頁 22 上。
2. 原書有篇章名者，應註明篇章名及全書之版本項，例如：
 - (1)〔宋〕蘇軾：〈祭張子野文〉，《蘇軾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 年），卷 63，頁 1943。
 - (2)〔梁〕劉勰：〈神思〉，見周振甫著：《文心雕龍今譯》（北京：中華書局，1998 年），頁 248。
 - (3)王業浩：〈鴛鴦塚序〉，見孟稱舜撰，陳洪綬評點：《節義鴛鴦塚嬌紅記》，收入林侑蒔主編：《全明傳奇》（臺北：天一出版社影印，出版年不詳），王序頁 3a。
3. 原書有後人作註者，例如：
 - (1)〔魏〕王弼著，樓宇烈校釋：《老子周易王弼注校釋》（臺北：華正書局，1983 年），上編，頁 45。
 - (2)〔唐〕李白著，瞿蛻園、朱金城校注：〈贈孟浩然〉，《李白集校注》（上）（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 年），卷 9，頁 593。
4. 西方古籍請依西方慣例。

(四) 引用報紙：

1. 余國藩著，李爽學譯：〈先知·君父·纏足——狄百瑞著《儒家的問題》商榷〉，《中國時報》第 39 版（人間副刊），1993 年 5 月 20-21 日。
2. Michael A. Lev, “Nativity Signals Deep Roots for Christianity in

China, *Chicago Tribune* [Chicago] 18 March 2001, Sec. 1, p. 4.

3. 藤井省三：〈ノーベル文學賞中國系の高行健氏：言語盗んで逃亡する極北の作家〉，《朝日新聞》第3版，2000年10月13日。

(五) 再次徵引：

1. 再次徵引時可隨文註或用下列簡便方式處理，如：

註1 王叔岷：〈論校詩之難〉，《臺大中文學報》第3期（1979年12月），頁1。

註2 同前註。

註3 同前註，頁3。

2. 如果再次徵引的註不接續，可用下列方式表示：

註9 王叔岷：〈論校詩之難〉，頁5。

3. 若為外文，如：

註1 Patrick Hanan, "The Nature of Ling Meng-ch'u's Fiction," in *Chinese Narrative: Critical and Theoretical Essays*, ed. Andrew H. Plak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7), p. 89.

註2 Hanan, pp. 90-110.

註3 Patrick Hanan, "The Missionary Novels of Nineteenth-Century China,"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0.2 (Dec. 2000): 413-443.

註4 Hanan, "The Nature of Ling Meng-ch'u's Fiction," pp. 91-92.

註5 那波魯堂：《學問源流》（大阪：崇高堂，寬政十一年[1733]刊本），頁22上。

註6 同前註，頁28上。

(六) 注釋中有引文時，請註明所引註文之出版項。

(七) 注解名詞，則標註於該名詞之後；注解整句，則標註於句末標點符號之前；惟獨立引文時放在標點後。

七、徵引書目：

文末所附徵引書目依作者姓氏排序，中文在前，外文在後；中文依筆畫多寡，日文依漢字筆畫，若無漢字則依日文字母順序排列，西文依

字母順序排列。若作者不詳，則以書名或篇名之首字代替。若一作者，其作品在兩種以上，則據出版時間爲序。如：

王叔岷：〈論校詩之難〉，《臺大中文學報》第3期，1979年12月，頁1-5。

王汎森：〈明末清初的一種道德嚴格主義〉，收入郝延平、魏秀梅編：《近世中國之傳統與蛻變——劉廣京院士七十五歲祝壽論文集》，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8年。

尤侗：《西堂雜俎三集》，《尤太史西堂全集》，收入《四部禁燬書叢刊·集部》第129冊，北京：北京出版社，2000年。

余英時：《歷史與思想》，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76年。

——：《宋明理學與政治文化》，臺北：允晨文化實業公司，2004年。

《清平山堂話本》，收入《古本小說集成》，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

西村天因：《日本宋學史》，東京：梁江堂書店，1909年。

伊藤漱平：〈日本における『紅樓夢』の流行——幕末から現代までの書誌的素描〉，收入古田敬一編：《中國文學の比較文學的研究》，東京：汲古書院，1986年。

Sommer, Matthew. *Sex, Law, and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Zeitlin, Judith. "Shared Dreams: The Story of the Three Wives' Commentary on *The Peony Pavilion*."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54.1 (1994): 127-179.

八、其他體例：

(一) 年代標示：文章中若有年代，盡量使用國字，其後以括號附註西元年代，西元年則用阿拉伯數字。

1. 司馬遷 (145-86 B.C.)

2. 馬援 (14 B.C.-49 A.D.)

3. 道光辛丑年 (1841)

4. 黃宗羲 (梨洲, 1610-1695)

5. 徐渭 (明武宗正德十六年 [1521] —明神宗萬曆十一年 [1593])

(二) 關鍵詞不得超過六個。

(三) 若文章中多次徵引同一本書之材料，為清耳目，可不必作註，而於引文下改用括號註明卷數、篇章名或章節等。

九、徵引資料來自網頁者，需加註網址。

十、英文稿件請依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之最新格式處理。

十一、有關論文註記性質之文字，請置於第一條註腳之前。

第十六屆思維與創作暨

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徵稿啟事

壹、第十六屆思維與創作學術研討會徵稿啟事

一、主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所學會

三、研討會日期：113年4月26日、27日（星期五、星期六）

四、研討會地點：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 J106會議室

五、研討方式

（一）大會主題論文發表與一般論文發表(皆公開徵稿)

（二）根據來稿分組進行論文發表

六、論文徵稿方式：公開徵求

---文學之「思維與創作」相關學術研究。

---藝術之「思維與創作」相關學術研究。

---思想之「思維與創作」相關學術研究。

---宗教之「思維與創作」相關學術研究。

---語言之「思維與創作」相關學術研究。

---語文教學之「思維與創作」相關學術研究。

七、論文題目及摘要截稿日期：113年2月16日（星期五）17：00

八、研討會發表論文全文截稿日期：113年3月22日(星期五) 17：00

九、會後論文集截稿日期：113年8月30日(星期五) 17：00

十、注意事項：

（一）請填寫報名表如附件1。

（二）論文撰寫格式請參閱附件2。

（三）本次研討會不支給發表人相關費用。

（四）稿件由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學術委員會審查。

十一、投稿信箱及聯絡方式：

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

70005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2段33號

TEL：06-2133111#621 楊小姐

E-mail：nutn20204@gm2.nutn.edu.tw

貳、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徵稿啟事

一、主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所學會

三、研討會日期：113年4月26日、27日（星期五、星期六）

四、研討會地點：國立臺南大學文薈樓 J106會議室

五、徵稿說明：

（一）南區八校中文系（含國文系、文學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之參與者為：（依各屆輪流主辦校排序）南華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台南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中山大學。

（二）徵稿內容為中文、漢學領域，以古典文學、義理思想、現代文學、語言文字四大主題為研究範圍。

（三）為確保本次研討會作業順利進行，請依下列規定確實配合：

1.來稿請遵行《中國文哲研究集刊》撰稿格式，論文格式不符者，將不予審查，《中國文哲研究集刊》撰稿格式另附。

2.收件截止日期：**113年3月29日（星期五）前截止收件，逾期不候。**

3.投稿方式與篇章說明：

（1）投稿方式：**紙本稿件寄送**與**電子郵件資料**，兩者需寄送，逾期或紙本與電子郵寄資料缺一者，作放棄論。

A.**紙本稿件寄送**：以掛號寄至「700301台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33號 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辦公室 所學會 收」；以**郵戳為憑**；詳情下述分別保障／開放之所分別述文之。

B.**電子郵件資料**：請將論文電子檔寄至 nandaguowen@gmail.com（Word 檔及 PDF 檔，一式兩格式）除此論文電子檔外，還需其他電子檔，詳情下述分別保障／開放之所述文。

論文電子檔主旨呈現方式：

「（學校名稱簡稱）－（開放/保障篇章）－投稿者姓名－題目」

如：「南大－開放－王小明－民間戲曲研究」

（2）保障篇章與開放篇章（一人限投稿一篇）：

A.保障篇章：

a.未曾公開發表之論文，各校限定一篇。已有投稿開放篇章者，不能再投保障篇章。

b.保障篇章由各校推薦。

c.請各校自行請老師審稿後，備上參與發表之「保障篇章論文紙稿」

一式三份、「論文題目和摘要」一份「作者聯絡資料表（附件3）」一份、「著作權授權書（附件4）」一份、「保障篇章暨教授同意書暨審查意見表」（附件5）一份、，一併寄送紙本及電子檔至上述地址與信箱。

B.開放篇章：

- a.未曾公開發表之論文，由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自由投稿，錄取數目依品質而定。已為該校保障篇章投稿者，不能再投開放篇章。
- b.開放篇章由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審核資格後，送交審查。
- c.請投稿者備上參與發表之開放篇章「論文紙稿」一式三份、「作者聯絡資料表（附件3）」一份、「著作權授權書（附件4）」一份，一併寄送紙本及電子檔至上述地址與信箱。

3.注意事項：

- (1)此次會議恕不退稿，請自留底稿。
 - (2)主辦單位於收齊電子檔與紙本稿件後，將與來稿單位以 E-mail 確認。開放篇章錄取與否，將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請密切留意信箱。
 - (3)若有學校放棄保障篇章，請該校研擬發表放棄保障篇章之聲明稿連同放棄保障篇章同意書提供予主辦單位，放棄保障篇章同意書如附件6。
 - (4)論文字數限制：8,000字至15,000字左右。（含註解、參考書目）
 - (5)投稿論文後，一律不予修改，除經審查結果要求修改之外；至會議發表結束，主辦單位將請各作者精修論文，並請各校校代於113年8月30日(星期五) 17：00前統一將**電子檔**寄至上述信箱，以利主辦單位製作會後論文集。
 - (6)依第十七屆研討會決議：研討會論文集將送國圖，並有 ISBN，視為正式公開刊物，以防止一稿多投現象。此決議已由第十八屆研討會開始實施，如不願意將論文公開者，請勿投稿，謝謝合作。
 - (7)依第三十六屆研討會決議：為符合章程總則第一條：「為提供南台灣中國文學相關系所碩士生及博士生學術論文發表之交流場合，以提升相關領域之學術研究」之精神，發表人如未能到場發表，主辦單位得將該篇文章剔除，以下一位發表人遞補。
- (四) 如有會議相關問題，敬請來信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所學會信箱詢問：nandaguowen@gmail.com，主旨格式為「校名-姓名-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詢問」。
- 或電洽第44屆南區八校總負責人—悅涵同學：0939-949-693。

(五) 若有任何異動，主辦單位將另行通知。

第十六屆思維與創作學術研討會報名表

姓 名			性別	☐ 男 ☐ 女
通訊地址				
電 話	(0)	(H)	手機：	
E-mail				
學生學校系級 或 教師現職				
論文題目	中文			
	英文			
關鍵詞 (3-5個)	中文			
	英文			
論文摘要				

第十六屆思維與創作學術研討會論文撰寫格式

一、論文字數以一萬五千字±20%為限。

二、論文請用 Word98以上之文書處理系統編輯，如有難字需用造字，請附加圖檔。

三、版面設定：

（一）以橫式書寫，正文請設定為12號新細明體，單行間距。

（二）論文題目請用18號標楷體，各章標題請用16號標楷體，作者姓名、各節標目、參考書目之標題請用14號標楷體。

（三）論文以 A4之規格編輯，天界、地界皆為3.18公分，左界、右界皆為2.54公分。

（四）頁碼請以半形之阿拉伯數字標於頁底中央。

（五）凡阿拉伯數字，請全部以半形表示。

四、論文各章節使用符號依序為：壹、一、（一）、1、（1）等，論文題目與作者、章與章之間皆留一行之空間；作者與摘要、章與節和節與節之間不空行。

五、請使用新式標點符號，書名號用《》，篇名號用〈〉。書名與篇名連用，則使用《·》。如《論語·學而》。

六、文中引文不分開處理者，加上「」號；引文中的引文，加上『』號。獨立引文，文上下各空一行後低3格，由第4格開始繕打，並使用12號標楷體。

七、文中注釋請一律使用隨頁注，注釋號碼以全篇為一計算單位，使用同一順序。注釋號碼請使用上標之半形阿拉伯數字，其體例請依照一般學術格式撰述之，參考書目亦然。

八、本系不負責來稿內容之著作權問題，來稿請勿發生侵害第三人權利之情事，如有抄襲、重製或侵害等情形發生時，概由投稿者負擔法律責任，與本系無關。

九、本研討會不接受已在公開刊物或研討會發表過之文章，請勿一稿多投。

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
作者聯絡資料表

作者姓名	
學校系級	
論文題目	
學術領域	
電子信箱	
聯絡電話	
投稿項目	(勾選) ☐ 保障篇章 ☐ 開放篇章

著作授權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著作人)113年4月27日發表於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之著作

篇名

同意無償授權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及再授權其他第三者，將本人著作以紙本、光碟片及網路出版等各種方式發行，且為了學術發展之用，同意國立臺南大學國語文學系將本人著作編成學術專書，並得重製本人著作。

著作人擔保本著作係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著作人並擔保本著作未含有誹謗或不法之內容，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智慧財產權及其他任何權利。若因審稿、校稿因素導致著作名稱變動，著作人同意視為相同著作，不影響本同意書之效力。

如果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下列簽署之著作人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本同意書之條款，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且獲得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姓名：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

立同意書人(著作人)簽章：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
保障篇章教授同意書

作者姓名		就讀學校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系級	☐ 博士班_____年級	☐ 碩士班_____年級	☐ 在職碩士專班	
論文題目				
審查人評分	一、學術價值【30%】_____分 二、論證闡釋【20%】_____分 三、資料引用【20%】_____分 四、體例結構【20%】_____分 五、文字運用【10%】_____分 總分【100%】_____分			
審查等第	以下請勾選一項 ☐ 極力推薦（90分以上） ☐ 推薦（85~89分） ☐ 勉予推薦（80~84分） ☐ 不推薦（低於80分）			
審查教授簽章				

審查意見：

***請務必填寫**

***可手寫或另外打印出來並裝訂在一起**

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

放棄保障篇章同意書

茲 因本校_____無待發表之論文，故自願放棄第四十四屆南區八校中文系碩博士生論文研討會保障篇章之權益，特立此書證明。

此致

國立臺南大學 國語文學系

系所主管(簽章)：

系所戳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